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方式召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26 號會館 2 樓(多功能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4,157,752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6,810,000 股之 52.80%。

出席董事：黃文謙 董事長、陳永華 董事、魏雅庵 董事、鄭珮姝 董事、

潘燕民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清沂 獨立董事

列席人員：林心彤 會計師

主席：黃文謙 董事長



記錄：賴盈君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1、民國 112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
- 2、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
- 3、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詳議事手冊)。
- 4、民國 112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報告(請詳議事手冊)。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心彤會計師、蔡美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於113年2月27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2.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3.112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4.謹提請 決議。

決議：無股東提問，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4,157,752 權

項 目	權 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贊成權數	13,979,236 權 占表決總權數 98.73%
反對權數	45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178,471 權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盈餘分配，業經民國113年2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2.本公司112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32,016,629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盈餘 2,442,761 元、減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353 元、減除依法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3,201,328 元後，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 31,254,709 元，減除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股東現金股利 26,810,000 元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4,444,709 元。

3.謹提請 決議。

決議：無股東提問，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4,157,752 權

項 目	權 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贊成權數	14,078,581 權 占表決總權數 99.44%
反對權數	2,045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77,126 權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伍、 討論事項：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以及相關法令，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2.「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謹提請 討論。

決議：無股東提問，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4,157,752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贊成權數	14,071,581 權 占表決總權數 99.39%
反對權數	45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86,126 權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點二十一分)

(本次股東常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點；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陸、附 件

《附件一》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
公司
有
限
公
司
年
度
營
業
報
告
書

茲將本公司 112 年度之經營狀況及未來展望報告如下：

(一) 民國 112 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與 111 年度比較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12 年	111 年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87,384	229,420	-18.32%
技術服務收入	48,082	58,821	-18.26%
權利金收入	139,302	170,599	-18.35%
營業淨利(損)	35,057	78,846	-55.54%
稅前淨利(損)	38,267	81,371	-52.97%
所得稅費用	6,250	8,407	-25.66%
本期淨利(損)	32,017	72,964	-56.12%
每股稅後純益	1.19	2.72	-56.25%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1 年度減少 18.32%；主要係因 112 年度權利金收入與技術服務收入均衰退所致；且由於本年度整體經濟環境尚未全面復甦，導致收入減少。公司將持續推廣既有之產品，以及持續研發新規格產品做為公司業績成長的主要動力。本公司 112 年度整體營收中，技術服務收入、權利金收入分別佔當年度營業收入之 25.66%及 74.34%。總體來說，今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減少，主要係因客戶因庫存去化之影響而減少投片，營業收入項目請參考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	佔營收比	111 年	佔營收比
技術服務收入	48,082	25.66%	58,821	25.64%
權利金收入	139,302	74.34%	170,599	74.36%
合計	187,384	100.00%	229,420	100.00%

在預算執行方面，本公司112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本年度獲利較預期目標減少，公司仍會朝營收與獲利增加邁進。

1、研究開發方面：

第五代 cell 所設計的 MTP 及 FTP IP，已進入量產，由於 IP 面積大幅的縮小，除了進一步提昇整體競爭力，也擴大了產品適用範圍。另外使用第五代 cell 所設計的 OTP IP，也陸續進入量產，許多小容量的客戶目前還是採用 OTP 居多，YMC OTP

將較於其他廠商的 OTP 有著面積小及方便使用的兩大優點，主要是可以提供 10 次的寫入。

改良現有產品保持競爭力及擴大產品線是近年研發兩大主軸，現有產品的部分，已研發第七代記憶細胞目前正在設計產品，第七代的優點是可持續縮小面積減少周邊電路。至於擴大產品線的部分有 Anti fuse OTP，100k 次寫入 EEPROM，25ns/40ns eFlash 的研發，目前都在研發驗證階段。

2、IP 銷售及 Wafer Royalty：

除了 IP 銷售與權利金收取，公司也進行記憶元件技術授權業務並已先後與多家 IDM 廠及晶圓代工大廠洽談或已簽定合約。

(二) 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計畫

1、經營方針

增加研發人員數量、擴大產品線、擴大應用範圍、增加多樣化 IP 及研發新技術。與客戶及晶圓代工廠維持長期合作的關係，跟客戶及代工廠一起成長。協助客戶及晶圓代工廠改善良率及出貨品質做出一流產品。

2、營業目標

目前在微處理器及電源管理市場已有一定的佔有率，後續將持續擴大這兩個市場，並進入驅動器市場及先進製程市場，維持每年兩位數的成長。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強化與晶圓代工廠的策略合作，建立完整的通路，藉由策略夥伴的共同努力，持續擴大公司競爭力。
- 2、強化研發能力，提升寫入次數、容量規格與讀寫速度，減少面積，降低讀寫電壓電流，持續以技術領先的思維，確保公司的長期穩定發展。
- 3、增加 IP 廣度開發可提供既有客戶群的新種類 IP。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提升公司知名度充實實力，增加與國際大廠，如 IC 設計公司、晶圓代工廠等之長期合作，對公司發展與風險降低將會有很大的幫助。
- 2、透過資本市場提高自有資本率，並強化財務管理與風險控管之能力。
- 3、投入研發人力對製程及產品研究開發，以提升獲利能力。
- 4、提升服務與品牌形象，打開國際市場，提高銷售之分工彈性，以因應總體經濟環境變化時壓縮利潤之風險。

展望一一三年，持續強化新產品的優勢，內部效能的改善，與新市場的開發，並仍將秉持穩健及務實經營之原則，更加努力壯健公司營運與獲利，透過有效之營運管理為股東謀求最佳利益。

董事長：黃文謙



經理人：黃文謙



會計主管：賴盈君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潘燕民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 +886 (2) 2725-9988
Fax :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為技術服務收入及權利金收入，於民國 112 年度分別為 48,082 仟元及 139,302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及十五。本會計師評估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技術服務收入中特定顯著成長之客戶有收入認列真實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並對該等客戶因應上述風險，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並執行相關控制測試。
2. 選樣抽核營業收入相關憑證與收款情形，以驗證銷貨之真實發生，且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

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 心 彤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 美 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7 日



億而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206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十）	\$ 294,821	81	\$ 334,922	81	223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十六）	\$ 6,229	2	\$ 15,499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二十）	16,486	5	24,304	6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785	-	1,81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七及二十）	4,395	1	58	-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十）	209	-	1,354	-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2,373	1	1,24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二及二十）	37,313	10	39,266	10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18,075	88	360,529	87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4,536	12	57,930	1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八）	8,082	2	14,118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二及二十）	4,790	2	7,989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九）	207	-	1,671	-	2XXX	負債總計	49,326	14	65,919	1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	30,248	8	31,980	8		權益（附註十四）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二十）	4,555	1	4,518	1	3110	普通股股本	268,100	74	268,100	65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413	1	1,368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97	3	3,24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4,505	12	53,655	13	3350	未分配盈餘	34,457	9	76,924	18
						3XXX	權益總計	313,254	86	348,265	84
1XXX	資產總計	\$ 362,580	100	\$ 414,18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2,580	100	\$ 414,18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謙



經理人：黃文謙



會計主管：賴盈君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五）	\$ 187,384	100	\$ 229,4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	1,568	1	1,720	1
5900	營業毛利	185,816	99	227,700	99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2,056	7	11,538	5
6200	管理費用	30,576	16	29,486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127	58	107,830	4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0,759	81	148,854	65
6900	營業淨利	35,057	18	78,846	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十六）				
7100	利息收入	3,190	2	1,539	1
7010	其他收入	1	-	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0	-	1,082	-
7050	財務成本	(51)	-	(10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10	2	2,525	1
7900	稅前淨利	38,267	20	81,371	3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6,250	3	8,407	4
8200	本年度淨利	32,017	17	72,964	3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十三）	(3)	-	1,59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2,014	17	\$ 74,561	32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50	基 本	\$ 1.19		\$ 2.72	
9850	稀 釋	\$ 1.19		\$ 2.7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謙



經理人：黃文謙



會計主管：賴盈君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股 數 (仟 股)	通 股 金	本 額	未 法 定 盈 餘	分 配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計
A1	26,810	\$ 268,100		\$ -	\$ -	\$ 32,414	\$ 300,514
B1	-	-	-	3,241	(3,241)	-	-
B5	-	-	-	-	(26,810)	(26,810)	(26,810)
D1	-	-	-	-	72,964	72,964	72,964
D3	-	-	-	-	1,597	1,597	1,597
D5	-	-	-	-	74,561	74,561	74,561
Z1	26,810	268,100		3,241	76,924	348,265	348,265
B1	-	-	-	7,456	(7,456)	-	-
B5	-	-	-	-	(67,025)	(67,025)	(67,025)
D1	-	-	-	-	32,017	32,017	32,017
D3	-	-	-	-	(3)	(3)	(3)
D5	-	-	-	-	32,014	32,014	32,014
Z1	26,810	\$ 268,100		\$ 10,697	\$ 34,457	\$ 313,254	\$ 313,25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謙



經理人：黃文謙



會計主管：賴盈君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8,267	\$ 81,3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421	12,887
A20200	攤銷費用	16,953	14,731
A20900	財務成本	51	106
A21200	利息收入	(3,190)	(1,53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2,623	3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7,480	(4,5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337)	(58)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128)	1,59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34)	10,39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	(1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1,858	114,7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90	1,53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1)	(10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276)	(7,42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721</u>	<u>108,81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2)	(2,51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	(3,08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22,567)	(12,48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516)</u>	<u>(18,07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530)	(5,330)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67,025)	(26,81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72,555)</u>	<u>(32,14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51)</u>	<u>(1,40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40,101)	57,19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34,922</u>	<u>277,73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4,821</u>	<u>\$ 334,9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謙



經理人：黃文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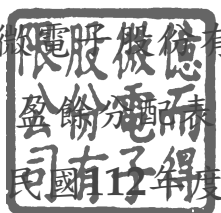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賴盈君



《附件四》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442,76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之再衡量數	(3,353)
112 年度淨利	32,016,62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3,201,328)
本年可供分配盈餘小計	31,254,709
股東股利 - 現金 1.00 元 (26,810,000 股*1.00)	(26,81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444,709

* 本次優先分派 112 年度盈餘。

* 本次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全捨)，其分配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擬列入公司其他收入項下。

董事長：黃文謙



經理人：黃文謙



主辦會計：賴盈君



億而得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u>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u> 以下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以下略。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五之一條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 <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一次~第六次修訂略。 第七次修訂為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u>第八次修訂為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u>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一次~第六次修訂略。 第七次修訂為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新增本次修訂日期。